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3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3068号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3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晶科能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晶科能源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晶科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晶科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晶科能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晶科能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的规定，将本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27号），公司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00元，共计募集资金1,00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3,000.0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977,000.00万元，已由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4,714.8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972,285.1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28号）。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83号），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0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 2,700.0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 997,300.00 万元，已由牵头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和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 489.1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996,810.8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6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72,285.1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784,446.92
	利息收入净额	4,442.15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32,154.62
	利息收入净额	1,748.1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916,601.5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6,190.3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1,873.93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1,873.93
差异	G=E-F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996,810.8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728,050.37
	利息收入净额	C2 4,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28,050.37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4,632.2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273,392.78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273,392.78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3〕19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建设银行、招商银行、农业银行、光大银行、兴业银行、交通银行、工商银行、进出口银行、邮储银行、中信银行、平安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7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72215	455,629,342.95	
兴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358610100100350673	29,438,064.44	
招商银行上海花木支行	573901172510808	117,368,019.35	
招商银行上海花木支行	791903923010666	12,158,270.55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80288	3,767.7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肥东县支行	280001040039181	2,927,057.30	
交通银行青海省分行	631899991013000270583	1,214,815.66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492859		已于2023年4月18日注销
招商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551907489410919		已于2023年3月9日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安徽省肥东县支行	34050146540800004186		已于2023年3月20日注销
兴业银行合肥屯溪路支行	499030100100360802		已于2023年3月16日注销
合计		618,739,338.03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8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海宁支行	33050163612709888777	666,780,383.85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700024	1,859,965.28	
招商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573901172510933	462,307,823.85	
中信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8110201013101577801	546,663.12	
兴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358610100100380291	278,735,485.90	
平安银行南昌分行	15342771660083	118,419,832.87	
平安银行南昌分行	15331678640074	1,555,258.60	
中信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8110201012901582904	188,205,265.63	
中国建设银行上饶市分行	36050183015200002121	250,936,363.35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700265	759,150,698.27	
招商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972901598310906	3,412,941.17	
招商银行上海金桥支行	791903923010513	2,219.96	
兴业银行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700143	984,749.85	
中信银行上海青浦支行	8110201012701582918	168,716.54	
平安银行南昌分行	15086100520054	27,319.42	
中信银行上饶分行	8115701011600285947	385,383.34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广信支行	1512211019000336875	429,921.32	
中国农业银行广信支行	14362101040033571	18,843.63	
合计		2,733,927,835.9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中海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不涉及新增产能,不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为了符合当地政府对区域产业的土地长远规划,同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与研发需要,优化土地资源配置,提高空间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了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7.5GW 高效电池和 5GW 高效电池组件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地点由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变更为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将“海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浙江省海宁市袁花镇变更为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实施主体由浙江晶科能源有限公司变更为晶科能源(海宁)有限公司。

公司仅变更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和实施方式。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投项目中海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及新增产能,不单独核算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编制单位：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2,285.1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154.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6,601.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71,846.92	-42,593.74 [注2]	89.35	2022年7月	137,010.45	是	否
年产7.5GW高效电池和5GW高效电池组件建设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7,081.35	-14,005.75	71.99	2024年2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0.4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115,800.00	115,800.00	13,871.50		100.00	2022年10月	67,421.66	是	否
超募资金-新型太阳能高效电池片项目二期工程											



超募资金-年产20GW 拉棒切方建设	否	不适用	145,721.03	145,721.03	29,354.41	145,721.03	100.00	2023年3月	173,892.31	是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不适用	111,680.00	111,680.00		111,68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0,000.00	973,201.03	973,201.03	132,154.62	916,601.54	-	-	378,324.4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1,472.0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97.8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85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年2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11,68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金额61,873.93万元，结余原因系募投项目尚未结项、设备款尾款尚未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后承诺投资金额合计973,201.03万元，超过募集资金净额915.86万元，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注 2]截至期末未投入金额主要为项目未支付的尾款等，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节点陆续支付



附件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96,810.8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050.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8,050.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1GW 高效电池生产线项目	否	410,000.00	410,000.00	410,000.00	259,552.03	-150,447.97	63.31%	2023 年 3 月	84,062.69	是	否
晶科光伏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8 吉瓦高自动化光伏组件生产线项目	否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51,262.14	-18,737.86	73.23%	2023 年 8 月	11,978.01	是	否
上饶市晶科光伏制造有限公司新倍增一期 8GW 高自动化组件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35,270.35	-24,729.65	58.78%	2023 年 10 月	7,527.90	是	否



二期20GW拉棒切方项目一阶段10GW工程建设项目	否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160,000.00	85,154.98	85,154.98	-74,845.02	53.22%	2024年1季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借款	否	300,000.00	296,810.87	296,810.87	296,810.87	296,810.87	296,810.87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0.00	996,810.87	996,810.87	996,810.87	728,050.37	728,050.37	-268,760.50	—	—	103,568.6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52,084.62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93.40万元。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511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结余原因系募投项目尚未结项、设备款尾款尚未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